

证券代码：837784

证券简称：中青博联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机票及目的地管理、运营管理服务 采购、采购服务产品及服务、项目策划、商业运营管理、采购等服务	194,000,000.00	142,978,078.23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提供会议、展览、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	156,000,000.00	18,581,366.24	2025 年度部分预计业务未发生，导致实际发生额偏低。2026 年将加强与光大集团、中青旅的合作协同，同时，深化与战略股东方合作。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承租办公场所，缴纳房屋租金及物业费、银行授信（包含	178,000,000.00	37,129,157.88	主要因 2026 年预计新增光大银行关联授信 1 亿元。

	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及项下发生的利息等支出 银行存款预计日均金额及银行存款项下发生的利息收入 证券、保险、银行结算等金融服务开展合作涉及的房屋、场地租赁、销售代理、其他采购和服务等财务资助			
合计	-	528,000,000.00	198,688,602.35	-

(二) 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 2025 年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将在 2026 年度继续与公司控股股东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青旅”)及其下属公司、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与何超琼女士控制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公司、与参股公司国科中青河北人才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中青人才”)、与参股公司中青博纳(北京)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青博纳”)、与参股公司江西吉青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吉青”)、与参股公司咸青(陕西)文旅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青文旅”)开展关联交易。交易内容涉及机票及目的地管理采购、设备采购、项目策划、运营管理等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提供劳务、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为 52,800.00 万元。

1、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5 号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倪阳平

总股本:72,384 万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旅客票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

信设备销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旅游业务；道路旅客运输经营；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中青旅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72.75% 的股权。

2、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注册资本：7,813,450.368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光大集团为中青旅控股股东（中青旅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光大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3、何超琼女士控制及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公司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何超琼女士通过超濠（珠海横琴）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公司 20% 股份，2025 年 3 月 5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何超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4、国科中青河北人才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胜利南街 118 号塔坛商贸城 3 号写字楼 1904 室

法定代表人：杨剑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票务代理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赛事策划;软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国科中青人才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5、中青博纳(北京)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平谷园平谷北街15号2号楼202室

法定代表人:黄志浩

注册资本:5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蔬菜种植;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土地整治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鲜肉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中青博纳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6、江西吉青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北京路18号吉安市城市发展总部经济大厦2楼

法定代表人:漆峰

注册资本:5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旅游业务，演出场所经营，营业性演出，歌舞娱乐活动，游艺娱乐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出版物零售，药品零售，生活美容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休闲观光活动，票务代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婚庆礼仪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酒店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露营地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咨询策划服务，翻译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出租，日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化妆品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棋牌室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物业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江西吉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7、咸青（陕西）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新兴南路 127 号

法定代表人：贺涛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游览景区管理；文化场馆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停车场服务；广告发布；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出租；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旅游业务；演出经纪；演出场所经营；营业性演出；食品销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联科咸阳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袁浩、刘卓飞、胡晓悦、孙梦丽对该议案的第一个子议案“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中青旅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第二个子议案“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第三个子议案“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何超琼女士控制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超琼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第四个子议案“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国科中青人才、中青博纳、江西吉青、咸阳文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董事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经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和公开、公平、公正及合理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一）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中青旅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以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基础，预计 2026 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中青旅及其下属公司(包括控股及参股子公司)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1.1 机票及目的地管理、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预计金额不超过 16,000.00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1.2 提供会议、展览、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7,0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1.3 承租办公场所，缴纳房屋租金及物业费等，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1.4 接受财务资助金额及利息，预计金额不超过 3,1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利息根据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双方将在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签署书面协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根据公司正常业务操作流程在前述额度和事项内完成合同签署等事项。

公司董事袁浩先生、刘卓飞先生、胡晓悦女士、孙梦丽女士为该事项关联人，须回避表决。

（二）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6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包括控股及参股子公司）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2.1 银行存款预计日均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银行存款项下发生的利息收入预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2 银行授信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3 证券、保险、银行结算等金融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4 提供会议、展览、活动管理、营销、广告代理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5 开展合作涉及的房屋、场地租赁、销售代理、其他采购和服务等，预计金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双方将在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签署书面协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根据公司正常业务操作流程在前述额度和事项内完成合同签署等事项。

公司董事袁浩先生、刘卓飞先生、胡晓悦女士、孙梦丽女士为该事项关联人，须回避表决。

（三）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何超琼女士控制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6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何超琼女士控制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公司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3.1 采购服务产品及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3.2 提供会议、展览、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双方将在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签署书面协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根据公司正常业务操作流程在前述额度和事项内完成合同签署等事项。

公司董事何超琼女士为该事项关联人，须回避表决。

（四）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国科中青人才、中青博纳、江西吉青、咸青文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4.1 2026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国科中青人才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4.1.1 项目策划、商业运营管理、采购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4.2 2026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中青博纳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4.2.1 项目策划、商业运营管理、采购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4.2.2 提供会议、展览、活动管理、营销及出租办公场所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4.3 2026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江西吉青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4.3.1 提供会议、展览、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4.4 2026 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与咸青文旅发生以下类型的日常关联

交易：

4.4.1 提供会议、展览、活动管理、营销等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双方将在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签署书面协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根据公司正常业务操作流程在前述额度和事项内完成合同签署等事项。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六、 备查文件

《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